附件：

注册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依托单位

操作流程

**一．新增申报单位注册**

在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”右上角点击“注册”，进入“请根据您的工作职责，选择相应身份进行注册”界面，点击“申报单位”，然后点击“单位注册协议条例”阅读完该条例内容后关闭该条例内容界面，在该页面最后一行“我已经仔细阅读并同意本系统的[单位注册协议条例](http://protest.gdstc.gov.cn:81/egrantweb/register/reg-organization/notice)！”的左边空格那里点“√”，然后点击下面“下一步”填写“账号信息”与“基本信息”。凡是有“\*”号都是必填内容。提交注册成功后，会显示登录“用户名”与“登录密码”，同时注册登记邮箱会收到邮件通知，需登录注册时填写的邮箱点击链接激活注册账号。

 二．**新增申报单位信息完善。**

新单位注册成功登陆后，通过“系统管理”－“单位信息维护”填写完善单位基本信息，凡是带“\*”都是必填信息，其他都是可选填信息（如用地面积、单位网址等等），只有申报单位信息完善之后才可以进行申报管理工作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并不是在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”注册成功后就能申报省基金项目，如需要申报省基金项目，该申报单位需在“系统管理”-“单位信息管理”-“申请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业务申报资格”功能下，下载《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注册申请书》，填写并盖章后纸质材料报送省基金办，基金将于2016年7月25至7月29日对材料进行审核，审核后告知该单位是否开通省基金申报功能。

纸质材料报送时间：2016年6月24日至7月22日工作时间内，既8：30—12：00，14：00—17：00（节假日除外），以邮戳时间为准。

纸质材料报送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71号大院科技信息大楼4楼09房基金办邱莹收（邮编510033）。